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議程

時 間: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28 日 (星期五) 下午 2 時 30 分

地 點:本校志道大樓6樓講義堂

主 席:蘇校長鴻銘

出席人員: (詳見簽到名單)

期末校務會議議程新增提案討論:

陸、討論提案:

案由五:訂定「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要點」 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:教務處)

案由六:修訂「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」,提 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:教務處)

案由七:修訂「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行動電話管理規定」,提 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:學務處)

說明:

- 一、教育部 108 年 6 月 17 日臺教資(四)字第 1080060697 號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校園行動載具使用原則。
- 二、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 30 條第 3 項。(如案由七) 決議:

案由八:修訂「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規定」,提請討論。 (提案單位:學務處)

說明:

- 一、配合本校學生行動電話管理規定修訂。
- 二、配合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修訂。(如案由八)

決議:

案由九:修訂「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請假外出規定」,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:學務處)

說明:配合本校勤學獎頒獎慣例修訂。(如案由九)

決議:

案由十:修訂「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服儀規範暨檢查實施規定」, 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:學務處) 說明:配合學生、家長、教師所提意見辦理。(如案由十)

決議: